

金缕曲  
◎  
沈 璵  
璵





— 金 缕 曲 —



## 一、灯下琴

旧历十三的月色是潮湿的，并不清冷，却也不够明朗，细细舔着北京南城千千万万的胡同巷陌。黑黑白白的剪影之间，偶然露出一角狰狞的兽头，或者一树幽艳的红石榴花，仿佛万籁俱寂中潜藏着无数活物，在蠢蠢欲动。于是侧耳倾听，死寂的青瓦山墙下面，那些五色的潜流涌动起来了，那些熏醉的气息翻搅起来了，血红的灯，碧绿的酒，钗头的玉凤，足下的金莲，云篔击节碎，舞罢彩云归。说不尽的繁华温柔，原来都藏在这暧昧不明的月色底下了。

渐渐的，歌声远了，色彩淡了，南城的深处，纠结着的不过是一些巷陌，零落的灯影。月光穿过逼仄的巷陌，青石板路的缝隙间沓着积水，发出烂菜叶的酸腐气息。转过几个弯，胡同里最深处，横着一道半是倾倒的木栅门。透过木栅门，里面原是一间年久失修的祠堂。因为早已断了

香火，无人看管，祠堂里的桃梗土偶都褪去了油彩，缺胳膊断腿的竟看不出是何方神圣。门板灰灰地掩着，似乎除了泥地上洒落的几缕月光，百年来再无人造访。

那个幽居古庙中失却了双腿的残废人，枯坐院中瞪着一双黑洞洞的眼睛，仍是夜不能寐。

后半夜，本来就暗淡的月，越发没有了光。浓重的黑夜里，风乍起，倏忽阴云满空。阁楼上的窗扇被拍得啪啪作响，一点残灯如豆，在冷风里挣扎。

“要下雨了。”院子里，残废人喃喃道。

这原是一个再平常不过的夜晚，南城的每一条胡同都透着微醺的醉意。快活坊的肖老三在这种微微的醺醉中，渐渐觉得眼花起来。花眼之中，那人倒是赢了几局了。肖老三数不清，也不用数。快活坊是南城黑市上有名的大赌局，每个晚上多少声音吆来喝去，多少黄白物进进出出，多少人欣喜发狂，多少人寻死觅活。肖老三做了二十年的守门人，看得多了。那人连着赢了三个晚上，混在一帮汗腾腾的赌棍中扯了嗓子吆喝。青白脸孔，看起来还年轻，却鹑衣百结，眼睛发红，也是要钱不要命的。老三百无聊赖地瞧着，此人赢钱纯粹靠的是过人的眼力耳力。有这等身手，却在赌场中混钱，可见是个衰到家的主儿。

夜深了，一阵雨声惊醒了老三。他揉了揉迷糊的老

眼，看见那青白脸孔的人摇摇晃晃地挤出人群，两手颤抖着捉住胸前的衣襟，里面满满的全是铜钲。

“下雨了，得快回去。”那人自言自语道。

他一消失在门外雨中，立刻有三四个人跟了出去。

肖老三冷笑。

雨下得大了，雨声中有人在叫骂厮打，街角处几条黑影扭在一起。那人已经被几个小混混推倒，毫无还手的余地，抱了头在泥水里乱滚着，一边护着怀里的铜钲。

没有人注意到，一架青布小车不知何时停在路边。老车夫跳了下来，灯笼上写着一个大大的“李”字，朝这边走来。“快跑，有人——”一个小混混眼尖，呼哨一声，一群人顿时跑得干干净净。

青面人在地上挣了几下，爬不起来。老车夫皱了皱眉头，弯腰去拉扯他。他顺势攀着老车夫的手臂坐起，仍是满地乱摸，一边骂着：“这帮该死的，一个大子儿也没给我剩下。”忽然头上的雨停了，只听得有人微微叹了一口气。青面人一仰头，一个宝蓝色衫子的丽人，俨然立在面前，手中擎了一柄素白色的雨伞。青面人不由得鼻中喷出一道冷气。

“大剑侠，在这里受小流氓的欺负么？”丽人讽道。

青面人猛地爬起来：“说什么大剑侠呢，你认错人了吧？”他扭过身，头也不回径自走进了雨里。

丽人闻言，手一抖，素白的雨伞落在地上，被风吹了几个翻滚，跌在泥泞的积水里。

她张张嘴，却说不出什么来。

那人已经消失在茫茫白雨的巷陌深处。

“玉师傅，雨大，快请回吧。”老车夫低声道。

红楼隔雨相望冷，珠箔飘灯独自归。

飘灯阁空有如此轻灵出尘的名头，可在南城没有人不知道，这家戏园子从来就是个说不清道不明的地方。早几年间只是唱昆曲儿，清汤寡水的穷戏班子，多两个跑堂的都雇不起。后来被一个人称曹媚娘的女人盘了下来。那曹媚娘，据说原是个卖解女子，年轻时在江湖上也颇有些风头。不知她何以本领通天，竟得了皇上身边的大红人儿成令海公公的扶持，从此飘灯阁里，无论唱什么都有人铆着劲儿捧场，名气越来越大，气焰越来越烈，做的生意也就越来越大。目下南城里风头最盛的“明月照流黄”，说的就是飘灯阁的两大顶梁柱——台前的青衣谭小蕙和幕后的琴师玉流苏。谭小蕙身为女子而入梨园行，倒不比那些成角儿的男伶们更见多少功力，只是那水秀的扮相，玲珑的身段，却是男伶们望尘莫及的。听戏的人一样是长着眼睛的，飘灯阁青衣美人儿谭小蕙，捧的人一多，想不红也难。而藏身幕布之后的琴师玉流苏，则全凭十根手指的修

为，赚得满城的盛名。玉流苏的一手胡琴拉得出神入化，这也还罢了，难得是她会七弦古琴。不止是会，简直伯牙再世，中散复生。老票友来飘灯阁听戏，必点的一出是《琴挑》，为的就是听玉流苏弹琴。一般的戏班子之中，哪里玩得起这些花样。猜不出这玉流苏一个风尘女子，是何处学来的琴。不过，一样是梨园子弟，玉流苏倒倨傲得很，即使是天天泡飘灯阁的老票，亦很少有见过她庐山真面的。喝彩的声音大不过了，谢台时，宝蓝的衫子在戏台角上一闪，便是露了脸了。传说玉流苏这女琴师，相貌不在青衣谭小蕙之下，如此影影绰绰，倒更惹得人们议论纷纷。这一议论，更是抬高了女琴师的身价。有这么一棵摇钱树，曹媚娘决不含糊。放出价儿来，有玉师傅操琴的戏码，一出要贵上三分。单点玉流苏一支琴曲，竟要五十两纹银缠头。这风月场中，从来不乏自命风雅之辈，玉师傅纵一曲千金，也还每每应接不暇。银钱之外，珍珠宝贝收了个满盆满钵。几年下来，人都说这玉流苏两只纤纤素手，也能挣回十个飘灯阁了，当是梨园行里数得出的“阔人”。

然则这都是面上的事儿，白天戏园子的闲人们眼睛能看得见的。飘灯阁的夜晚，潜流着什么，那就没人能说得清了。

这一晚雨大，戏早早散了，还留着一道小角门，曹媚娘坐在小脚凳上磕着烟袋。

“哎哟玉师傅回来了。”曹媚娘笑咪咪地迎了上去，为玉流苏撑起油伞，“我还道这么大的雨，李府必是要留客的。”说着眨眨眼睛。

老车夫一面套马起驾，一面冷然道：“我们李老御史何时留过堂子里的人！”

玉流苏不以为忤，扭头问曹媚娘：“又冷又饿的，厨下可有粥？”

“我叫谭妈给你温着呢。”曹媚娘一面殷勤，一面接过玉流苏怀里的琴，“这宝贝，竟然弄湿了，玉师傅你也淋了雨不成？”

玉流苏忙道：“这琴——我自己拾掇便是，不敢劳妈妈费心。”

白粥里搁了一勺蜜，温暖清甜。灯光幽暗，玉流苏坐在厨娘谭妈的小凳上，一边嘬着粥，一边瞟着地下一摊殷红。谭妈撞见了女琴师清亮的眼光，慌忙抛出一块抹布，掩住了那摊红色。

玉流苏放下粥碗，站了起来。

谭妈吓得双膝颤抖，一下子跪在琴师面前：“玉师傅，玉师傅……”

抖了半天却什么也没说出来。

玉流苏心生疑窦，待要追问，却又不忍吓坏了这个老下人，怎么说也是谭小蕙的亲娘。未了只得道：“谭妈，你

越发老得糊涂了，杀了鸡，也不把地上的血擦干净，叫班主看见怎么说。”

玉流苏有晕血的毛病，她瞥了一眼那血迹，一阵恶心，匆匆拂袖而去。谭妈瘫倒在地上。

铜盆里的水散发着茉莉香的氤氲，玉流苏捧一掬水，泼在脸上，让薄薄的温热浸透冷雨冰凉的面庞。雾气散去，水中映出一张精致的鹅蛋脸儿，眉目清朗如同墨笔勾画一般。卸妆后的玉流苏，肤色是白腻的，却并非那种剔透的白，带一点浊重的什么，凝滞的什么，仿佛水中沉淀一年又一年的白沙。

琴名“哑”，静静地枕在案上。墨绿的丝绒缓缓滑过古旧的纹理，流光的冰丝。松香抹在琴弦上，发出嗡嗡的低鸣，如诉如泣。玉流苏凝了凝神，手指一挑，铮铮地拨了起来。

绿树听鹈鴂，更那堪、鹧鸪声住，杜鹃声切。啼到春归无寻处，苦恨芳菲都歇。算未抵、人间离别。马上琵琶关塞黑，更长门、翠辇辞金阙。看燕燕，送归妾。

“好一阕《金缕曲》。”

帘外飘来幽幽的轻叹。谭小蕙也已卸了妆容，松松地挽了个髻儿，斜披一件松花色的褂子，面上隐隐泛着桃色。

“大好良宵，竟然有空来我这里？”玉流苏见是她，停了弦，嘲笑着。

谭小蕙涩涩地一笑：“姐姐，今晚我睡在你这里，好不好？”

“随你吧。”玉流苏淡淡道，“这雨夜……怕是冷得很呢！”

玉流苏回来得晚了，未听见曹媚娘和谭小蕙的纠葛，可看光景也就猜出了几分。小蕙今晚不肯出去唱堂会喝酒陪客，得罪了一个安徽来的大富商。这一来，少不得又和曹媚娘大闹一番，为这种事情，也不是第一回了。玉流苏看在眼里，自有她的想法。在人前她从来也不说什么，私下里劝劝小蕙，也是没有办法的事。

但是今晚，玉流苏有些心神不宁，待谭小蕙也是冷冷的。谭小蕙坐在玉流苏妆台前出神，一边看着镜中琴师的身影，一边犹豫着。她本来应该留在自己房里。那人分明已经精疲力竭，还是逃到自己这里来。她还要什么，她还有什么不满足的。他说了很多很多话，一件一件的秘密，都是让她惊心动魄的，可是她不能害怕。最后他累了，睡熟了，握着她的手。她不忍再看，放下鸳帐，把血污的衣衫卷成一团，悄悄转到厨房，让谭妈烧了。却听见谭妈说玉师傅看见了什么，她心有所动，望着楼上一盏孤灯，就

上来了。

玉流苏不问什么，她说还是不说？镜中琴师那张平静漠然的脸，令她望而却步。她想起她的《金缕曲》，慷慨激昂，非人间声调，却从不在堂会上拿出来，只在夜深人静时弹给她自己听。这是怎样一个心思深沉的女子，又有着怎样辛酸苦楚的过去？小蕙一忽儿觉得她如此陌生，一忽儿又发现其实彼此都是明白的。

“还不睡，出什么神？”玉流苏道。

谭小蕙苦笑。

谭小蕙翻了个身，露出一角衣襟，淡淡一丝血痕。玉流苏微微皱眉，只作未见。

“听说那李府的厨娘，做得一手好杏仁茶。”小蕙闲扯道。

玉流苏道：“是啊。”

“李老御史是正派人，听琴便只是听琴，看戏便只是看戏。”小蕙叹道，“不比外头那些老爷们，只把这飘灯阁当堂子！”

“你怨了？”玉流苏含笑问道。

“别这样，”小蕙一把抓住玉流苏的手指；“姐姐若不怨，这些年洁身自好又是为的什么？”

玉流苏默然，过了半晌方道：“其实这飘灯阁……原

本就是堂子！我们也不过是他们买来伺候人的姑娘。”

小蕙一笑，幽幽道：“其实我真的很羡慕姐姐你。一样火坑里的，姐姐便是咬死了不向班主低头，卖艺不卖身。我就挺不住，一朝失了足，什么也完了。”

玉流苏抚了抚她的秀发。

“可是，”小蕙仰面道，“姐姐让人看不透。如我沦落风尘，心心念念的，无非望着将来，遇见那一个命中的人，带我苦海超生，再不做这人前抛头露面，人后卖笑陪欢的龌龊营生。从此泛舟江湖，夫唱妇随，白头终老。有时我看着姐姐清高冷傲，从不把人放在眼里。我一面是艳羨，一面却猜不透姐姐究竟怎样想的。流苏姐，天下男人都不在你眼中，异日又当如何了结呢？”

玉流苏心里一沉，却转笑道：“原来，小蕙已有意中人了。”

小蕙面上一红，笑道：“可惜不能长久。”

玉流苏闻言，一颗心止不住往下坠。

“虽不能长久，亦可谓无憾。”

他那里思不穷，我这里意已通，娇鸾雏凤失雌雄；  
他曲未终，我意转浓，争奈伯劳飞燕各西东，尽在不  
言中……

她倚在玉流苏的肩上，漫然地唱着。

“姐姐，几时，我们再合一遍《琴挑》，好不好？”小蕙迷迷糊糊道。

玉流苏瞪着天青色的帐顶，迟迟合不上眼睛。过了不知多久，那天青色渐渐幻作一张瘦骨嶙峋的人脸。“你认错人了罢！”他漠然道。

“张化冰！你就是死了烧成灰，我也认得你！”玉流苏尖叫。

那人哈哈狂笑：“你不就是想我去死吗？好，我这便死给你看！”说罢真的拔出一把剑，残破的剑，雪亮刺眼。

转眼人和剑都不见了，只剩下血，满地的鲜血。“不——”玉流苏哇的一声哭了。

猛地坐起，全身都被冷汗湿透了。原来是梦，犹自惊得气喘吁吁。

雨声渐小，巷陌深处传来更鼓的敲响，一声，一声。身边的小蕙已经睡熟了。

玉流苏是被曹媚娘的哭骂声吵醒的。谭小蕙早不见了。其时曹媚娘正在楼下摔盆子砸碗寻死觅活：“我把这忘恩负义的小粉头……啊，我辛辛苦苦养她这么大，教她唱曲儿，捧她成角儿，花儿朵儿一般……她把狼往家里招啊。天啊，我们家清清白白的地方，她就这么给我毁了。这一门里老的老，小的小，以后可怎么活啊。”

一夜之间，歌舞升平的飘灯阁就翻了天。红漆大门贴上了十字大封条。台上的幕布被大刀劈成了碎片，一条条好似招魂幡，桌椅家什摊了一地。门口站了一队带刀的人，个个绷着脸，据说竟是成公公派来的。下人们惊得躲在楼梯下面，动也不敢动。曹媚娘的哭叫一半是自己发泄，一半是唱给门里门外的看官们瞧的。照老例来听戏的人都被吓得远远的，却不肯走开，想看热闹，猜不透这飘灯阁后台如此的硬朗，怎么也能一下子弄成这样鸡飞狗跳的。

“妈妈别哭了，天无绝人之路嘛。”当玉流苏清淡的声音响起来，曹媚娘止住了叫骂，一双眼睛落在宝蓝色的衣襟上，若有所思。

玉流苏被她看得有些别扭。忽然曹媚娘一把抓住了流苏的手：“儿啊，如今妈妈可就只能指望你啦！”

玉流苏心里一缩，却镇定道：“究竟是为的什么？”

曹媚娘扯着玉流苏进了内室，压低声音道：“谭小蕙窝藏刺客，昨天晚上。我还蒙在鼓里呢，居然一早就抓人来了，从她被窝里把那个浑身是血的男人拖了出来。她自己也被一条大链子铐走了。”

“刺客，刺谁？”玉流苏睁大眼睛。

曹媚娘撇撇嘴：“还不是冲着那位爷？这一年里头，来来往往，都好几回了。”

飘灯阁的人提及成公公，无不恭恭敬敬，以“爷”相

唤。“但是这一回竟着落在咱们这里，他老人家岂不动怒？”玉流苏小心道。

“可不是么！”曹媚娘道，“登时就翻了脸。你看看这飘灯阁，多少也是爷自己的恩典，竟然说封就封了。这几年我们跟着爷，鞍前马后地伺候着，没有功劳也有苦劳。爷可是一点情面不留，一点活路不给。”

“妈妈千万别怨。依我看此事，只怕尚有斡旋余地。”玉流苏劝道，“你想，依爷的手段脾气，这事儿落在谁家，不是立马满门抄斩？爷只是叫人带走了刺客和小蕙，还没有追究旁人，已经是天大的恩典了。可见爷心里，还是挂念着妈妈您的好处的。”

曹媚娘眨眨眼。

玉流苏道：“赶明儿爷平下气来，自然知道原只是小蕙儿这蹄子一人发昏，赖不得我们大家，好在小蕙从来也就不是爷心里的红人儿，爷犯不上跟她计较。该杀的杀该刷的刷，飘灯阁还是爷的飘灯阁。爷跟谁怄气也不能跟妈妈怄气，至多罚妈妈一个律下不严，也就过去了。妈妈怎能说什么没了活路这种话呢！”

曹媚娘不以为然道：“哪有这么简单啊，真是小姑娘心思。”

玉流苏道：“反正，总得等爷先消消气再说。”她嫣然一笑，又道，“其实爷那一边的事，还不全看妈妈您

的本领？少不得去趟北极阁胡同，给他老人家多请几回安啦？”

“死妮子！”曹媚娘嗔道，然则面上一滞，却红着眼叹道，“他有些日子不肯见我了。”

那些乱糟糟的哭骂声，把玉流苏的心一道道地豁开口子，淌着血。她一把抓过妆台角上一只弃置的煤玉胭脂盒子，翻过来。盒子底密密麻麻地划着道道。玉流苏拔下簪子，在盒底划下深深的一痕，两痕。

在每一道划痕中，深深嵌着紫黑色的胭脂，和了灰尘泥垢。

玉流苏忽然想起了什么，噤噤地跑到后院。柴房的门半掩着，里面黑咕隆咚看不清。玉流苏想了想，一脚踢开柴门，一件巨大的东西忽地飘晃过来。玉流苏一惊，待那人死白浮肿的脸转过来，嘴角挂了一丝红。玉流苏见血，忍不住要呕。

是谭妈，自己吊死了。

## 二、夜半歌

“一壶上好的明前——再来一盏杏仁茶。”

伙计飞快地抹了一把桌子，把手巾往肩上一搭：“好

嘞——明前一壶，杏仁茶一盞——”

同庆楼是南城里最大的茶馆，三教九流杂聚的地方。这一日风清日丽的。竹帘隔开了明晃晃的阳光，茶馆里已是人声鼎沸，人头攒动。喝杏仁茶的客人原是个清俊的公子哥儿，雪白的长衫一尘不染的。他独自挑了间僻静的阁子，静静候着，一面注意听着外面的动静。

不到一盞茶的工夫，门帘儿一挑，进来一个穿团花锦马褂戴瓜皮帽的中年商人，一撩下摆，坐在青年对面。

“徐老板——”青年笑容可掬地为来人斟上茶。

那姓徐的瞪着雪白的瓷杯中沉沉浮浮的青绿叶片，半晌方道：“王骞是我们手里最出色的杀手。”

青年的脸白了白，沉声道：“我知道青龙堂是京城乃至北方势力最盛的杀手组织，我也知道这一回你们派出了最好的杀手王骞，可是他还是失手了。我为他付出了天价，却没有收到任何成果，弄不好还把自己给暴露了。更加失望的应该是我吧？”

“可是王骞死得不明不白！”

青年茫然地摇摇头。

徐老板续道：“不是我徐剑夸口，我们青龙堂揽下的生意，不敢说算无遗策，但绝对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。自从我接下你这笔生意，一共——动手了四回了，对吧？”

青年点头：“回回铩羽而归。”